



# 浮云苍狗

雁翔 著

fuyuncangou

发展到一定阶段时的产品，既有物质的元素，又有精神的成份，它是成功人士丈量尊贵的标尺，是有志之士裁定价值的范本。



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

# 浮云苍狗

fuyuncangou

雁翎 著



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浮云苍狗 / 雁翎著. — 兰州: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, 2012.1

ISBN 978-7-80588-983-2

I. ①浮… II. ①雁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279500 号

浮云苍狗

雁翎 著

责任编辑: 朱 珠

封面设计: 孟孜铭

出版发行: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

地 址: 兰州市读者大道 568 号

邮 编: 730030

电 话: 0931-8773224 (编辑部)

0931-8773269 (发行部)

E - mail: gsar@126.com

网 址: <http://www.gansuart.com>

印 刷: 兰州德辉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: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

印 张: 17.5

字 数: 300 千

版 次: 2012 年 7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~1 000 册

书 号: ISBN 978-7-80588-983-2

定 价: 38.00 元

---

如发现印装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,并许可使用。  
未经同意,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。

# 序

## 目光的约定

陈启建

《浮云苍狗》是一部写人性的长篇小说。在雁翎的笔下,欲望一经现实的漂洗,反到绽放出了理性的光芒。我在雁翎饱含情感的语言里读出了他驾驭小说时的冷静。这是对文学持久求索之后的冷静。生活是文学艺术的载体。站在生活的土壤之上,雁翎已经没了感性的狂热,没了浅薄的浮躁。他操守着寂寞,在宁静中守望着艺术的曙光。这是一次稀释生命的智力透支。春蚕吐丝,我在诗意的文字间读到了他思想升华的痕迹。

雁翎是一个很有才华的作家,他的文字极具张力,让人在阅读之中能感受到语言营造出的艺术魅力。我是搞建筑艺术的。有人将建筑说成是石头的史书。这个比喻充满了哲理,富有意境。特别在今天,随着科技拉动了人们赏析的视野,物质的建筑里已经兑入了精神的元素。也就是说,建筑这门博大精深的艺术不仅仅是大地之上的风景,而是一首竖立的长诗,悬挂的画卷,打开的厚书。从这个角度上审视艺术,我和雁翎完全能够达到心的共鸣。

因为文字,因为建筑,我和雁翎相识相知。

两年前,我在兰州市城关区金昌南路中段打造了华富·瑞土豪庭。在兰州的绝佳地段上,这座挺拔的建筑浸透了我的心血。彰显尊贵,奠定品质,百年情怀的理念让我丝毫不敢松懈。我知道身上肩负的重任,我也知道,耸立在城市繁华之地上的建筑一旦成为了地标的时候,建筑已经成了公共语境的词汇,成了无数人确立方位的代名词。这座谨献给财智精英奢华的楼盘就享受到了大众的青睞。在兰州这座黄河中流的城市,我只是用一座高端建筑接轨了世界住宅发展

的潮流。这是一个站在二十一世纪门槛上的建筑者面向未来必须承担的使命。我努力了。

雁翎是看了华富·瑞士豪庭之后来找我的。那是一个冬日的周末，阳光很好，风里不带一丝寒意。就是在这样的暖冬里，我俩开始了关于豪宅的交流。我只想知道豪宅在一个以文为业的作家眼中的内涵。雁翎的见解很独到，他对建筑艺术的把握和诠释让我刮目相看。在雁翎的眼中，建筑是有生命的，如同一枚饱满的种子。把建筑精神化，这是他给我最大的启迪。或许，这就是搞艺术的人共有的至上追求。深为他的剖析感动。是的，当物质精神化的时候，人才活得充实，人的求索才有价值。雁翎读懂了我的目光。

隔了不久，雁翎就专意针对豪宅写了一篇文章，他的立意很大气，他认为，在轰轰烈烈的建筑时代，缔造豪宅就是一次革命，一次对传统住宅的颠覆，一次对人们生活方式的刷新。此文使雁翎在房地产业界有了写作的话语权，也翻开了他写地产精英的篇章。

之后，雁翎常来跟我相谈。一次，雁翎说要写一部长篇，关于房地产方面的。我想，凭着对建筑的悟性和组合文字的天赋，他完全能够写出来。当时，我只担心他能否有足够的时间创作。我深知埋头做一件事的不易。我看了看思索的雁翎，他抽着烟，烟丝丝缕缕，一如他起伏的灵感。刹那间，我明白了，对一个执着于艺术的人来说，激情一旦酝酿在脑海之中，它注定要绽出绚丽的火花的。我读懂了雁翎的目光。

再次见到雁翎时，差不多一年过去了，虽然中间打过好几次电话，但只谈生活，没有涉及艺术。雁翎给我的见面礼出乎我的意料。两沓厚厚的打印书稿。这是雁翎的心血之作。我在百忙之中抽空读了。这部小说充满了浓郁的生活气息，在物欲之下，雁翎试图通过文字向人们表达善美的人生主题。勾勒人性是文学创作的根本，在这部小说中，雁翎将人物现实化，用一种近乎传神的描述分解着人的劣根性，却又在一种完全平静的心态下提炼着人性的光芒，从而使小说的背景涂抹上了一层悲壮的艺术色彩。

今小说就要付梓印刷了，雁翎嘱我作序。我深知雁翎心诚，盛情难却，只好为之。

我是此书的第一个读者。我是喜欢这部作品的，相信别的读者一定会和我有相同的感受。不信，就让我们用目光作一次评判的约定吧！

(陈启建：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理事、全国房地产商会联盟副主席、甘肃省政协委员、甘肃省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、甘肃省工商业联合会房地产业商会会长)



## 第八章

107 壹

112 貳

119 叁

## 第九章

124 壹

128 貳

135 叁

## 第十章

141 壹

145 貳

151 叁

## 第十一章

157 壹

163 貳

166 叁

## 第十二章

172 壹

177 貳

182 叁

## 第十三章

189 壹

195 貳

200 叁

## 第十四章

206 壹

210 貳

216 叁

## 第十五章

223 壹

230 貳

234 叁

## 第十六章

240 壹

244 貳

249 叁

## 第十七章

254 壹

260 貳

265 叁

## 第一章

### 壹

林虹拎包出门的时候,夜色浓艳得跟她的面孔没啥两样。

扭过头,林虹发现沈志宏耷拉着脑袋,眼神中透露出的光芒一片涣散。林虹的心痛了一下,知道沈志宏不愿让她离开。林虹敛气,费力才将泛上心头的伤感咽下了喉咙,她低声说,回去吧,行李不重,我一人能够提上火车的。

沈志宏像是聋子,木讷地走着,头勾得更低,仿佛在散发着焦糊味儿的柏油马路上寻找着蚁穴。

林虹的心一阵抽搐,鼻子一酸,不争气的泪还是涌出了眼眶。林虹没拭,她怕自己精心妆扮的面孔一片狼籍。城市的魅力是灯光渲染出来的,而走在繁华深处的女人是靠胭脂涂抹容光的。

城里的女人活在化妆品和金钱垄断的爱情里。

沈志宏叹了口气,微微调整手中的包。包里是林虹的衣服,不重,鼓囊囊的,看上去有点沉。沈志宏挺身的时候,迎面的风刚好掀动薄衫,肋骨处的刀疤很扎眼。林虹偏头的瞬间,那陌生的身体上熟悉的疤痕令她目眩。

沈志宏歪斜地走着,毫无察觉林虹的眼色。

夏日的夜晚很燥热,南方的潮气尚未降临,空气闷闷的,像是怀着不可告人的秘密。在通往火车站的路上,行人稀少。偶尔有男女经过,大都搂肩搭背,亲昵不堪。

林虹不想目睹。不想只是一种心痛的拒绝。自从与她朝夕相处了四年的男人领着一个小妖精离开她之后,她的心死了。可恶的男人,走就走吧,还卷了钱烧了店。这种卸磨杀驴的损招令她从心底厌恶透了自己的男人。没出息的男人,一个比驴只差了条尾巴的走兽。

沈志宏被脚下的石子绊了一下,打了个趔趄。

林虹一惊,思绪从自己男人制造的压抑中冲杀了出来,郁闷地瞅瞅沈志



宏，想说话，但话刚到嗓子眼，她又狠心地咽了回去。林虹不知道该如何安慰沈志宏。一年多来，自己就靠这个男人帮着，在尔虞我诈的商场上滚打，摸爬出了一条致胜的血路。生意归生意，情感归情感，林虹在时间的磨合中喜欢上了沈志宏。喜欢是真的，是骗不了自己心的，但喜欢代替不了爱情。两人虽往来频繁，甚至同室相寝过，可两人从来也没各自打开过身体上的包裹，让隐藏的肌肤在私密的目光下暴露。林虹不想过早地把自己交给男人。心中的伤口还在滴血。滴血的伤口经不起撕裂。林虹只想在慢慢的感触中重新定位生活，定位自己紊乱的被蛇咬了的爱情。

沈志宏慢条斯理地走着，心事跟他的身躯一样高大挺拔。他话少，敲几十棍子也敲不出一个闷屁来，可人实诚，认定做的事再犟的犛牛也拽不回头。好男人如牛，有埋头耕地的耐力，有稳重笃实的品格，有顽强好胜的个性，也有不问稼穡的胸怀。林虹看重的就是沈志宏的不拘小节。一个男人没了婆婆妈妈的唠叨劲儿，混在社会上才能有出息。

林虹抬头看路。火车站近在咫尺，巨大的钟盘上，嘀哒的钟声抑扬顿挫，将催人心悸的旋律传递到了极限。林虹觉得世上本无时间，都是人为制造和划分出来用以约束人的。人也奇怪，感觉的差异竟如此的悬殊，平日走这段路，空手也累得喘息，仿佛走的是一段通往天堂的旅程，遥不可及。今夜却短得抬脚即到。林虹暗中提醒自己，千万要忍住，不要哭，也不要许诺，不要让沈志宏过早看穿自己心动的痕迹，让岁月再检验几下男人的忠诚吧！

沈志宏停住，将包放在并拢的双脚上，免得包底粘着污垢。

林虹也停步。

沉默。离别的忧伤很浓，胶水一样地粘稠。林虹知道一旦和沈志宏分开，外面的风雨一定会潮湿她的心。事业尚不可定论成败。事业还装在脑中，等待着她去开拓。前途渺茫。林虹仰天叹了口气。喘出胸中郁积了很久的浊气吧，自己应该给自己一点轻松，林虹告诫自己，女人易老，老在心态上。林虹眯上眼，静静地吸着弥漫花香的空气。

沈志宏点烟，猛吸。烟来不及回旋，呛了。沈志宏咳得快吐出了胆汁。

林虹走过去拍了拍沈志宏的背。林虹说，回去吧，你一送，我反倒难受，像是欠了你的债似的，心里发慌。

沈志宏怔住了，诧异地盯着林虹，干裂的唇上皱褶出了血痂。

林虹清楚自己的努力是徒劳的。刹那间，林虹觉得自己不可思议。干嘛一朝被蛇咬，就非要十年怕草绳？自己是脆弱的，何必用虚假的刚强来支撑？

林虹有点释然。

沈志宏机械地站着，皱着眉，脸上古板得没有丁点笑意。

林虹抓住沈志宏的手，抖了抖，嘴微微上扬，做了个讨要的姿势。

沈志宏俯身。他看到了期待已久的一双炽热的红唇。沈志宏保持了距离。沈志宏口吃。他迟缓地扭过头，脸背着林虹的视野说，我，我饶不了陈子非。

林虹被蜂蜇了，心仿佛挨了一针。

陈子非是自己忘恩负义的男人。

林虹扳过沈志宏的身子，看这个粗粗拉拉的男人。

沈志宏突然挣开林虹的小手，笨拙地跑了。

林虹的腮上挂了泪，痒痒的，忍不住一揩，她看到自己的手背上全是凋零的花瓣。

## 贰

通往北方的火车鸣笛驶出站台的时候，那声穿肠裂肺的吼叫划破了南国的天空。

林虹在公厕里补了妆。对镜细瞧，白脆的脸庞上粉粉的，这是化妆品的效果。女人一过三十，衰老的迹象先从面部开始侵入，如同癌细胞吞噬肌体一样迅速而无情。林虹迟钝地审视着自己，审视自己的容貌。这张让无数男人丢魂的名片仍是那样的细腻，没有雀斑，宛如一件上好的瓷器，未容纳一丝的瑕点。女人天生是供人赏析的，就像一幅悬挂的画，需要贪婪的目光挖掘。女人只要有了这样的魅力，才能经得起风吹雨打，经得起苛刻男人的挑拣。林虹知道自己的优点，从父母身上遗传来的东西不需要变异就足能让她脱颖而出。可命运是无法继承的。父母幸福恩爱的生活只能令她羡慕。婚姻是女人寄宿生命的摇篮。婚姻却在林虹追求事业的征途上碎裂得无法收拾了。

心痛地回到座位上，陈子非像是被人操纵的木偶，不时在她疲惫的脑海里浮现。不，自己就是一个傀儡，是陈子非手中的玩物。林虹侧过身，窗外的阳光很好。很好的阳光十分的忧伤，病态地燃烧着，燃烧着世人无法理喻的炽热。眼中，迎面而来的山峦碰不上自己，但林虹觉得沉重的山峰逼得她喘不出气来。

林虹看看表，已到午饭时分了。林虹不饿。心里堆了许多的怨恨，满满的。不过，啥都能省，惟独不能省了中午的进餐。这是林虹的生活逻辑。女

人对吃饭要有科学的讲究。早餐补力,午餐补气,晚餐补膘。女人靠气血活着,气血成就了女人张扬的质量。林虹要了一份夹沙,一杯热牛奶。对生意人来说,这样的生活太寻常不过了。但今天略显孤寂。仿佛少了一双筷子,她清楚,身边少了沉默寡言的沈志宏,再香的饭菜也缺味道。这是爱情降临的前兆。林虹从心里承认了,其貌不扬的沈志宏迟早会让她忘情投入的。

沈志宏肋骨上的那条疤痕是男人果敢的证据,是男人侠客般奔放豪情的图腾,是男人顶天立地处世的标本。林虹敬佩有血性的男人,何况,那血是为她流的,那疤是为她留的。想起与沈志宏的相识,林虹的心里除了惊恐外,更多的是感激。知恩图报,这是做人最起码的道德。林虹不想丧失寄存在心灵深处的良知。

林虹是在傍晚回家的路上遇到劫匪的。

这是一条并不偏僻的街,两边的铺面很密,买卖的吆喝声此起彼伏。有卖音响的,流行歌曲水一样地弥漫,为了招揽生意,音量放得极大,虽无遮无拦地扩散,但澎湃的噪音仍刺耳膜。林虹斜挎着包,想躲也无法,只好硬着头皮前行。这时,在嘈杂声中有风铃摇响。林虹侧目,看见一位苍老的女人推着独轮车,车上有竹杆撑起的架子,一排排大小不一的风铃悬挂其上,随老人移动的脚步回响。

林虹喜欢风铃。风铃是有灵魂的。风铃的灵气是风赋予的,响声是生命至上的绝唱。林虹的家门口就挂着风铃,每当进门之前,林虹总要故意用头撞出响声,清脆的声音很悦耳,一下就能驱散掉心里淤积的沉闷。累了一天的林虹就用这样的方式缓解困乏,给自己增添一些生活的勇气。久了,竟产生了强烈的依赖,一天不听,心里失落落的。林虹有时想,女人的脆弱是从怕寂寞开始的,女人的堕落也是从怕寂寞开始的。脆弱的女人容易堕落,因为寂寞为她们搭起了焊接欲望的桥梁。她惊奇地感到自己内心其实并不坚强。

见有买主,老人停车驻足。

林虹笑笑,长长地吁了口气。

老人很慈祥,满脸的皱纹里浸了汗。老人说,孩子,想买个风铃开心?

林虹以笑代替了语言。

老人也笑了,说,生活就是风铃,幸福不过是风铃的响声。

林虹一愣,顿感心中潮潮的,想哭。自从陈子非绝情地弃她而去之后,凡涉及温暖幸福的字眼,林虹就黯然神伤。幸福,遥不可及的幸福原是风铃的声音。与风铃朝夕相处的林虹心跳如鼓。

林虹连价都不问，一下要了十个。

林虹付钱，一沓钞票很新，没有沾过汗迹。从中随意抽了一张，林虹说，不用找了，您的吉言比钱珍贵。

老人的笑淡了，并没有林虹想像的丰富。老人平静地说，孩子，你是个单身吧，你有的是钱，但你不快乐。

林虹佩服老人沧桑的洞察力。林虹无言，腼腆地看着老人，面色苍白而疲倦。林虹点头，随即感到脸上紧巴巴的，有一层胶一样的忧伤泛滥成灾。

老人拭汗，沾满风尘的手帕湿漉漉的。天热，干燥的空气能榨尽人骨缝里的水份。老人有点犹豫。老人思量了一会儿，痛下决心似地说，你在每道门上都挂风铃，你想用人为制造的响声驱逐寂静。我和你一样，我就是这样和风铃结缘的。我卖风铃不为赚钱，我赚的是一份心情。我是过来人，啥事都能想通。孩子，对于情感的取舍要明白一个缘字，聚是缘到，散是缘尽。人嘛，要分几辈子活，没有一口吃饱的饭，也没有一口气活出头的人呀！老人用水润了润唇，并用手摇了摇风铃，接着说，我退休了，呆着无聊，傍晚出来散步，顺便做点生意，好给自己一个锻炼身体的借口。老人笑了，嘴里仅存的几颗牙悉数曝光。

林虹也笑了，林虹说，谢谢您的开导，事儿还真让您给猜准了。

老人没吱声，掉头推车而去。

林虹将风铃收好，随手系到肩挎的包上。包里是几沓刚从银行取出的钱。明日一早，林虹要定一套楼房。林虹是做房屋中介的。

林虹无精打采地走着，脑子里仍是作响的风铃。

身子被人推了一下，林虹前扑，差点儿栽倒。林虹利用张开的胳膊调整好了站姿。这时，林虹看到两个男人利索地抢了她的包，撒腿疯狂地夺路而逃。林虹吓出一身冷汗。林虹大喊抓贼。路人充耳不闻。铺子里的人将头伸出来麻木地张望。

林虹双腿发软，万念俱灰。

站住。有人猛吼了一声。

林虹惊喜地发现一个人高马大的青年横在路口，威武地截住了俩劫贼的去路。

厮打，场面混乱。围观者迅速占领最佳的位置欣赏。

林虹踉跄地追过去，奋力钻进人群。林虹惊呆了。俩贼在人群自动让开的豁口中溜之大吉，那青年却躺在地上，殷红的鲜血湿了衣衫。

林虹悲痛地蹲下。

青年的身下是夺来的包，风铃簇拥，浸在了血泊中。

人声喧哗。

有人对林虹说，快拿上包走吧，伤者不轻，送到医院里得花不少钱。

有人对林虹说，你看清歹徒的模样了吗，这些恶魔漏了网，还会害人的。

嘈杂，七嘴八舌。

林虹咬着唇，牙齿相错，有血渗出。

110来了。

120来了。

林虹这才哭了。

在公众场合，林虹的哭泣声比潺潺的流水更细腻。

青年的伤口缝了十八针。肠子断了，截掉了足有一尺。

林虹的包里有二十万，花掉了二万。

青年在医院里住了三个月。

林虹差不多每天都陪伴。

青年的名字叫沈志宏，说是在建筑工地上打工。

林虹不在乎一个人的过去。

### 叁

火车风驰电掣。

林虹掏出手机，没有信号。想给沈志宏回个话。想了。在那片椰子树疯长的城市里，此时的他会干啥呢？一个闲不住的男人，总是把有限的精力全用在了东奔西颠上。可以说，这个男人给了他不少的财富，是个没多少心眼，倒挺实在的人。有时林虹想，他除了能帮她打点生意上的事外，还能为她做些啥奢侈的事呢？他除了能给她带来安全的享受外，还能为她带来些啥透骨的享受呢？都能。林虹知道，只要她松松口，一切都水到渠成，都顺理成章。林虹之所以没有透底，只想在北方的城市里扎稳了根，然后和他结婚，永远离开令她欲哭无泪的地方。现在，她就为这一宏伟的设想忙碌。

林虹再看手机，仍无信号。

有人敲门，林虹起身去看，查票的。

男乘警个头高大，女的苗条。猛瞧上去，还真有点像陈子非和那个说话

猫叫的女人。林虹的脸开始滚烫，身子不由得哆嗦。林虹清楚不是，但就是立马调整不了情绪。往事对她的伤害已入骨里。

男乘警注意到了林虹的表情。男乘警于是格外仔细地检查车票。一旁的女乘警也认真地问，不会是假票吧。

男乘警摇头。男乘警打量着林虹，试图从林虹的脸上捉捕到细微的破绽。

林虹的面色十分苍白。微微扬了扬脸庞说，对不起，你俩的样儿让我想起了一些心事。

男乘警笑了，转身对女乘警说，我清楚了，咱俩该走了。

女乘警有点莫名其妙，盯着林虹，仍想在身上寻找隐秘的蛛丝马迹。

林虹坐回到了原位，端水润唇。外面可能热浪冲天，空调车上却温度适宜。

男乘警触了触女乘警的胳膊，朝林虹点了点头，蹙身出门。女乘警随后。门合得很轻，只有锁孔摩擦的声音。

林虹僵硬地坐着，感到脸上的水分一点一点向外蒸发，有难以抗拒的干燥正龟裂着她保养滋润的肌肤。

敏感的女人容易被生活伤害。

门外，男女乘警的对话兴致正高。

女乘警说，这女人姿色不错，浑身透着一股高贵的气质，是个交际的料子。一看警察突然出现，神色紧张，该不会是贩毒分子吧！

男乘警乐了，笑得很夸张。男乘警说，天啦，你咋想得这么邪乎？女人永远猜不透女人的心事。

女乘警似乎没笑，倒有点生气，挺吃醋地说，得了，你是男人，你懂女人的心，这你满意吧。哼，瞧你看美女的样儿，俩眼珠子快放出电来，人也恭维成了奴才，魂早就飞到了九霄云外，还搪塞说看清楚了。你光看清楚了她迷人的脸蛋了吧。

男乘警仍笑。男乘警说，别玄乎了。她呀，准被男人甩了。男人又挂上了她熟悉的女人远走高飞了。咱俩就充当了她观看的角色。有些巧合还真能遇上。

女乘警说，你瞎扯。

男乘警没有辩论。

门外响起了两人远去的脚步声。

两行热泪滚出了林虹的眼睑。

异性相吸。男人的眼光真是破译女人心事的密码。

林虹拚命不想道貌岸然的陈子非，不想乡土褪尽的高雅洁。一个只会靠身体和女人沟通的男人。一个只会靠身体和男人处世的女人。

林虹看手机，还是没有信号。想给沈志宏通话的念头烟消云散了。

还是想想沈志宏吧，这个男人不打眼，不易招女人一下子爱上的，但处一段时间，他的憨厚样儿还是挺动人的。林虹对此是很有把握的。

林虹是做二手房生意的，房源的多少直接跟公司的前程挂钩。如果没有足够的房源撑着，公司将难以维持，更谈不上经济效益。在中介市场激烈的竞争中，为揽生意，林虹几乎是早出晚归，人忙成了几截。有时缺人，她就亲自面见房主，讨价还价，每一次定夺都耗费精力。

危险是潜在的。对于一个丰姿绰约的女人来说，隐没在都市群楼里，隐没在人心叵测的环境中，身体的伤害随处可遇。林虹逃不出阴谋的陷阱。

那是一个正午，阳光明媚，城市的节奏没有午休。刚吃过饭，林虹准备背靠桌子合合眼，好让身心放松，以便有充足的精力来对付下午的忙碌。这时，偏有电话打来。林虹一接，有一个房主要求看房。林虹看了一下情况。房子的位置林虹清楚。那个地方林虹去过一次，不熟却不陌生。林虹爽快地答应了。

接林虹的是一个中年妇女，穿着打扮很土气，不像是这里的居民。

林虹开门见山就问，是你住的房子吗？为啥要出租？

妇女一口方言。

林虹只看见女人的嘴唇快速地哆嗦，吐出的字音含糊不清。

林虹跟着女人上楼。

楼高，到了八楼，俩人都气喘吁吁。

女人掏钥匙开门。林虹看了看楼道。这是上世纪八十年代的砖混楼，旧且破。皴裂的白灰粉刷的墙面上粘满了牛皮癣似的广告，各色粉笔写的文字不堪入目。林虹想走。这时，门开了，木门的吱吱声听得人倒牙。

妇女先入，站在里屋等林虹。

林虹走了进去。

身后，木门沉重地闭上了。

屋内倒干净。几盆花怒放，释放出的香气沁人心脾。

家俱简单，都是老式的，厚重笨拙。一张双人床上，卧着一只猫，懒洋

洋地睡觉。

林虹来回走动，心里估算价格。

妇女一言不语，目光随林虹的视线游弋。

有一股劣质的烟草味。

林虹蹙眉。妇女捂胸咳嗽。

厕所门开了，一个赤身的男人捏着把菜刀走了出来。

男人一口黄牙，横着眉粗暴地低声威胁说，脱，不脱就劈了你。

突如其来的惊吓使林虹缄默。一瞬间，林虹看见明晃晃的菜刀上映出了自己性感的身子。林虹走投无路。

林虹被妇女扯进了里屋。在妇女狠心解除林虹盛夏的薄衫时，懒猫跳下床，生气地哼哼了几声。

林虹眯上了眼睛。

一道鲜美的大餐摆在面前，男人不慌不忙地尽情享用。

癞哈蟆吃了天鹅肉。

林虹被长时间蹂躏。在整个没有硝烟的征服中，一个妇女和一只花猫是游戏场地的看客。

男人的体力消耗殆尽。

男人滚下床，点根烟猛吸。男人把放远的菜刀重新捏到手中，用另只手的大拇指试刀锋。男人割破了指头。男人将淋漓的血涂抹到林虹汗晶晶的肚皮上。男人凶悍地说，敢报警，当心有人给你放血。

林虹失魂落魄下楼的时候，阳光斜照，巨大的楼影潮水般袭来，林虹在地上再也没有发现自己鲜活的影子了。

一块玉掉进了尿里，捞出来清洗，玉还是玉。玉就是这样的圣洁。林虹想，自己不是玉，自己就是一块白嫩的豆腐，一旦掉进了臭水里，怎样洗都洗不净骚味。在淋浴间，林虹呕吐，无声的泪泡红了眼睛。

忍气吞声，林虹选择了沉默。

弱者的沉默是对生活的妥协。

绝情寡义的陈子非走后，林虹平静的日子有了波澜。独身的女人能适应生理上的孤独，却很难适应心理上的孤独。

林虹不再早出晚归。钱上受点损失事小，千万不要让人吃亏。林虹强迫自己服从。

城市是个染缸，容纳着靠各种手段生存的人出入。林虹即使在光天化日



之下，有时仍免不了受伤害。

有几个毛头小子抢了林虹的手机。

林虹不想找男人在婚姻上束缚自己，但想找个男人保护自己。林虹看中了戏剧般闯进她生活圈子的沈志宏。

沈志宏的伤好了。

林虹以高薪的方式留住了沈志宏。

沈志宏瞌睡碰上了枕头。

林虹主内，操纵着沈志宏主外。两相配合，难题破解，在二手房激烈的竞争中出奇制胜，蹚出了一条宽路。

沈志宏没有辜负林虹的信赖。

火车减速，前方的站台雨棚下，接站的工作人员笔直站立。林虹看看窗外，不远处的群楼星罗棋布。这不是她要到的城市。车下，准备上车的人密密麻麻的，扛着行礼争先恐后地拥挤。

拥挤是城市生活的缩影。

看手机，信号很强。林虹蹙出了一身汗。林虹忙给沈志宏打电话。

一打即接。沈志宏显得十分激动。沈志宏说，老，老板，有啥工作吩咐？

林虹强作严肃地说，你个大头，心里光想着工作，可千万要注意身体呀！欠款慢慢收，要讲策略，别咋咋呼呼动粗。公司的事儿求稳，知道吗？

沈志宏弄不清林虹是表扬还是批评。大头，沈志宏第一次听林虹这样叫他，心里没底，一紧张，更是语无伦次。沈志宏说，老，老板，没，没啥麻烦事，我，我知道。

林虹笑了，笑得很甜。林虹说，今后我喊你大头吧，亲切。

沈志宏也笑了，结巴着说，大，大头，成。

林虹笑出了泪，说，还是不叫了，咋听都像是骂人，还是叫你志宏吧。

沈志宏说，叫，叫啥都成，我，我都应，应答。

没想到刚和沈志宏一别，他口吃更厉害了。林虹隐约感到，不善表达的沈志宏是喜欢她的，从心眼里。

合上手机，林虹才感到困意袭来。好好睡一觉，一觉醒来，她该到奔波的目的地了。林虹想。

火车的嘀哒声是梦中流逝的根本无法捡拾的时间。